



「開心家庭『童』歡樂」之開心家庭親子種植樂II “Happy Family Campaign” – Parent & Kid Planting Fun Day (II)

本會獲民政事務局及家庭議會的支持，推出「開心家庭『童』歡樂」系列活動，其中一項為「親子種植樂」。活動將於 2012 年 3 月舉行，目的是推動家人和睦與健康發展，透過製作親子花盆及種植香草，一起接觸大自然並體驗田園樂趣。歡迎小童軍、幼童軍及其家屬一同參加，詳情如下：

(一) 日期：

| 日期 | 星期 | 時間 | 地點 |
|----------------|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|
| 2012 年 3 月 4 日 | 日 | (A) 1000—1230 | 粉嶺童軍樂田園 |
| | | (B) 1400—1630 | |

(二) 活動內容：全程約 2.5 小時，由導師教授親子合力製作仿陶瓷花盆、種植常見香草及田園導賞活動。

- 請於報名表格上選擇參與時間。如首選之參與時間滿額，則自動轉往次選。
- 每旅只可參加 1 個時段。

(三) 費用：全免

(四) 對象：小童軍、幼童軍及其家屬。(每名童軍成員必須攜同最多 1 名家庭成員一同參與。)

(五) 名額：240 人
(如報名旅團過多，則以先到先得方式取錄，每旅最多 25 人。)

(六) 報名辦法：以旅為單位，填妥專用報名表格【可於青少年活動署索取，或從香港童軍總會網頁<http://www.scout.org.hk>下載，未滿 18 歲之參加者必須填妥家長同意書 (PT/46)，並由當日負責領袖保存，待活動完畢後即銷毀】，於截止日期前親身或寄交九龍柯士甸道童軍徑香港童軍中心 9 樓青少年活動署。

(七) 截止日期：2012 年 2 月 10 日 (星期五)

(八) 服裝：戶外活動服裝 (領袖及童軍成員必須佩戴旅巾出席)

(九) 其他：

1. 接納與否，均以書面或電郵通知。
2. 參加旅團必須由最少 1 位負責領袖帶隊出席。
3. 參加旅團須自行安排交通往返活動場地，如欲申請往返活動場地的旅遊巴士費用資助，請於報名表格中列明。為使資源得以善用，本署將按實際需要及出席人數作最後決定，詳情容後公佈。
4. 參加者除可獲贈是次活動之紀念品外，亦可將親手製作的花盆及香草幼苗帶回家中護理。
5. **如活動當日天氣欠佳，活動地點將更改於香港童軍中心 11 樓舉辦。**
6. 參加旅團之**負責領袖**若於 2012 年 2 月 27 日 (星期一) 仍未收到通知，請於辦公時間內與活動幹事陳雪芳小姐 (電話：2957 6410) 聯絡。

青少年活動總監 吳家亮
(劉婉儀代行)

